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1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1月17日起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以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

关联董事宫长义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二、公司以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宫长义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已于2020年11月19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拟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

标的资产的审计报告及资产报告已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根据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原则，本次关联交易已达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因此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已发生但未经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如下：

交易对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钢筋	2,845.5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铝型材、门窗及配件等	435.05
苏州大成商务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18.5
中亿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4.84
苏州特罗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出售三家控股子公司，以及出售后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981.1
其他关联自然人	向关联人销售门窗	0.29
合计		4,285.28

三、公司以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1 月 20 日